

# 地库车位买卖合同通用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地库车位买卖合同通用篇一

出卖人：（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买受人：（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甲、乙双方根据《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乙方购买甲方产品达成以下买卖合同条款。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产品单价：

产品数量：

1、质量标准：

2、乙方对产品质量的特殊要求：

3、乙方对产品包装的特殊要求：

4、乙方对产品质量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产品后五日内提出确有证据的书面异议并通知到甲方；逾期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甲方产品质量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但乙方使用甲方产品的，不受上述期限限制，视为甲方产品符合合同约定要求。

1、产品的单价与总价：

总价款为：\_\_\_\_\_（大写：\_\_\_\_\_）。

甲方产品的包装物由\_\_\_\_\_提供，包装费用由\_\_\_\_\_承担。

甲方产品的运输由\_\_\_\_\_办理，运输费用由\_\_\_\_\_承担。

甲方产品的保险由\_\_\_\_\_办理，保险费用由\_\_\_\_\_承担。

甲方产品交付时的上下列支费用由\_\_\_\_\_承担。

乙方承担的上述费用，乙方应当在甲方交货前一次性给付甲方。

甲方产品交付方式为：乙方提货/甲方送货/甲方代办托运。

产品交付地点为甲方所在地，交货时间为合同生效后\_\_\_\_\_天，若乙方对甲方产品有特殊要求的，甲方应当在乙方提供相关确认文件后\_\_\_\_\_天内交货。但乙方未能按约定付款甲方有权拒绝交货，乙方未能及时提供相应文件的，甲方有权延期交货。

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甲方违约未能及时交货的，产品的灭失、毁损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产品交付后或乙方违约致使甲方拒绝交货、延期交货的，产品的灭失、毁损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在本合同书签订\_\_\_\_\_日内向甲方预付货款\_\_\_\_\_元，甲方交付前给付价款\_\_\_\_\_元，余款由乙方在收到甲方产品之日起\_\_\_\_\_天内付清。

乙方应当以现金、支票或即期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甲方价款。

双方同意乙方未能付清所有价款之前，甲方产品的所有权仍属于甲方所有。

双方协商一致的，可以终止合同的履行。一方根本性违约的，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但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到对方。

乙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中知悉的甲方的全部信息（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等）均为甲方的商业秘密。

无论何种原因终止、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同意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非经甲方书面同意或为履行本合同义务之需要，乙方不得使用、披露甲方的商业秘密。

乙方违反上述约定的，应当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违约，都应当承担违约金\_\_\_\_\_元。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当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及主张权利的费用等）。

因火灾、战争、罢工、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而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双方终止合同的履行，各自的损失各自承担。

不可抗力因素消失后，双方需要继续履行合同的，由双方另行协商。

因不可抗力终止合同履行的一方，应当于事件发生后\_\_\_\_日内向对方提供有权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文件并及时通知对方。未履行通知义务而致损失扩大的，过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乙方联系人或授权代表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对甲方所作的任何承诺、通知等，都对乙方具有约束力，具有不可撤销性。

2、签订或履行合同过程中，非经甲方书面同意或确认，乙方对甲方任何人员的个人借款，均不构成乙方对甲方的预付款或已付款款项。

3、乙方联系地址、电话等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通知到甲方，在乙方通知到甲方前，甲方按本合同列明的联系方式无法与乙方联系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4、本合同未约定的事项，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乙方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供其合法经营的证明文件，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6、签订本合同时，双方确认的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同等法律效力。

## 十一、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 十二、明示条款：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条款已充分阅读，完全理解每一条款的真实意思表示，愿意签订并遵守本合同的全部约定。

十三、本合同经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十四、本合同书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地库车位买卖合同通用篇二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购买方）：

地址：

电话：

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定本合同。

一、买受人所购的基本情况：

乙方所购车位（库）位于“名流时代广场”第号单位。该车库套内面积约为平方米。

## 二、计价方式与价款

双方约定按套计算该车位（库）总价款为（人民币）拾万仟佰\_\_\_\_\_元整。

## 三、付款方式

买受人须在签定本合同时一次性付清全部价款，即人民币拾万仟佰\_\_\_\_\_元整。

## 四、交付期限

出卖人应当在年月日前，按有关规定，该车库经验收合格，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条件，交付买受人使用。

## 五、出卖人延期交房的违约责任

### 1、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2）逾期超过三十日，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买受人解除合同的，出卖人在三十天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百分之二的总价款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自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总价款万分之二的违约金。

## 六、交接

车库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后，出卖人应当书面通知买受人办理交付手续。

买受人在接到交房通知七日内办理结算和交房手续，否则按拖延天数按日向出卖人支付总房款万分之二的违约金和看管

费。逾期三十天，出卖人有权按买受人违约而终止合同，买受人按房款的百分之二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该房另行出售。

## 七、其他

买受人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车位（库）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出卖人不得擅自改变与该车位（库）有关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

## 八、争议

1、提交黄岛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情况如下：出卖人贰份，买受人贰份。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二、附件：车库平面图

出卖人（签章）： 买受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代表人：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 地库车位买卖合同通用篇三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购买方)：

地址：

电话：

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定本合同。

一、买受人所购的基本情况：

乙方所购车位(库)位于“名流时代广场”第 号单位。该车库套内面积约为 平方米。

二、计价方式与价款

双方约定按套计算该车位(库)总价款为(人民币) 拾 万 仟 佰\_\_\_\_\_元整。

三、付款方式

买受人须在签定本合同时一次性付清全部价款，即人民币 拾 万 仟 佰

\_\_\_\_\_元整。

四、交付期限

出卖人应当在 年 月 日前，按有关规定，该车库经验收合格，



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条件，交付买受人使用。

## 五、出卖人延期交房的违约责任

### 1、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2) 逾期超过三十日，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买受人解除合同的，出卖人在三十天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百分之二的总价款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自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总价款万分之二的违约金。

## 六、 交接

车库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后，出卖人应当书面通知买受人办理交付手续。

买受人在接到交房通知七日内办理结算和交房手续，否则按拖延天数按日向出卖人支付总房款万分之二的违约金和看管费。逾期三十天，出卖人有权按买受人违约而终止合同，买受人按房款的百分之二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该房另行出售。

## 七 、 其他

买受人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车位(库)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出卖人不得擅自改变与该车位(库)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

## 八 、 争议

1、 提交黄岛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 、 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

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情况如下：出卖人贰份，买受人贰份。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二、附件：车库平面图

出卖人(签章)： 买受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代表人】：

签于 年 月 日 签于 年 月 日

## 地库车位买卖合同通用篇四

乙方：

### 一、产权约定

本合同所指停车位（停车设施），系具有独立使用功能的独立建筑空间，并不属于必要附属设施，也未随该建筑地上部分的房屋产权一并转移。上述独立建筑空间并未计入业主公摊面积。

甲方保证对以上车位享有合法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甲方确保上述车位产权清晰，没有经济和民事纠纷。

二、标的本合同所指停车位，位于\_\_\_\_\_地  
下负层号，具体停车位置，以平面图确定为准。

三、使用期限：甲方同意将上述停车位使用权转让给乙方，  
转让期限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_\_\_\_\_所  
属土地使用权期限届满时止。

#### 四、转让价款

(1) 一次性付清全款。乙方于本合同签订当日向甲方付清全部转让价款。

(2) 分期支付款项。乙方于签订本合同当日，向甲方支付定金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剩余款项在本合同签订后日内全部付清。

2、乙方迟延履行款，经甲方书面催告三日内仍未支付完毕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没收定金，并将上述车位使用权另行转让给其他业主。

五、本协议生效后，甲、乙双方分别向公司发出权益转让通知书。甲方须无条件配合乙方办理上述车位的落名、产权登记等相关手续（税费及规费由甲方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承担）。

#### 六、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未尽事项应协商解决。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乙方：

### 地库车位买卖合同通用篇五

电话：

乙方(车库买受人)

电话:

一、乙方通过公开拍卖竞得xx小区 幢 号车库,属 结构。

二、乙方按规定付清成交款(大写: ),拍卖佣金(大写: )

三、甲方统一办理《产权证》,车库面积以产权部门登记为准,办理费用由乙方支付。

四、甲方暂按小区物管费收费标准向乙方收取车库物管费,即每平方建筑面积xx元。如遇调整物管费标准则按新标准收取。

五、甲方对车库设施提供有偿维护、修理。

六、乙方在使用车库时,须遵守以下规定:

4、禁止将车辆停放在车库以外的楼前、楼后及其他公共场地;

7、严格遵守物业管理条例及物管公司对小区管理的相关规定,自觉服从管理人员的管理。

乙方须与小区物管公司签订《车库物业管理委托合同》。对违反以上规定行为,甲方授权的物业管理公司有权制止或处理。

七、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签字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xx省房地产公司 乙方:

代表：

日期： 日期：

## 地库车位买卖合同通用篇六

乙方（买受方）： 身份证号：

甲方有座落于

1. 车位价款人民币 万元（ ）整，乙方在签订此协议时一次性支付。
2. 双方在签订协议时未办理过户手续，因此乙方要求甲方协助办理车位过户手续时甲方负责有协助的义务。
3. 虽然现在双方未办理更名过户手续，但该车位所有权双方同意转移给乙方，乙方对该车位享有完全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
4. 甲方在更名过户之前，不得再将对该车位进行处份（包括抵押、买卖），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负有赔偿义务（包括直接与间接损失）。
5. 在乙方要求甲方办理过户时，甲方不得以车位升值或显失公平或其他理由要求解除合同。
6. 在双方签订此协议后，因该车位产生的一切权益都归乙方所用，与甲方无关。
7. 甲方应将与车位有关的一切证照交付给乙方，在乙方需以该车位设定权利义务时，甲方应予协助办理。
8. 甲方法定车位手续证照下来时应第一时间交由乙方办理过

户手续，如因甲方的原因导致合同解除，乙方的损失由甲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提请法院裁决。

9. 此协议一式两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证明人：

年 月 日

## 地库车位买卖合同通用篇七

### 一、租赁期限及租金

1、本合同的租赁期为\_\_\_\_年\_\_\_\_年\_\_\_\_日止，租赁期满后，本合同效力自动终止。乙方到期如需续租，需提前\_\_\_\_个月通知甲方，再行商议。

2、本车位租金\_\_\_\_元/年（大写：：\_\_\_\_元整）。合同签订时，乙方一次性付清。该车位租赁期间，产生的管理费由承租方承担。

3、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将车位转租给第三方使用或改变车位用途，，否则视为违约，甲方可收回车位，剩余租金概不退还。

### 二、甲方责任及义务

1、在租赁期间，如甲方需提前收回乙方使用的车位使用权，甲方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并退还剩余租金。

2、在租赁期间，如自然损坏产生的场地维修及检修费用由甲方支付，如人为损坏（包括乙方）场地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行为人负责支付。

3、甲方所出租的场地，仅供乙方作停泊车辆使用，不作任何保管；如乙方所停泊的车辆有任何损失或被人为损坏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遵守小区内停车位的各项管理制度，服从小区停车场管理员的指挥，不得损坏小区道路（停车场）标志、消防、照明等设施设备，如有损坏由乙方自行负责赔偿。

2、乙方应当按划定的停车位内停车，停车时应当保持与相邻车辆的安全距离，不得将车辆停放在通道上。

3、乙方不得在本小区停车场内为车辆加油、试刹车、练车以及清洁、维修车辆。

4、乙方不得在停车位内随意抛弃杂物，弄脏停车位、通道等。

5、乙方不得在停放的车辆内存放贵重物品（如有存放并造成损失，其责任由乙方自负），严禁携带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危险物品进入车库。

6、乙方不得允许人员在停放车辆内睡觉过夜，若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对停车位上的车辆安全负全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四、本合同以双方签约之日起生效，如今后有补充作补充协议处理，与此合同具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持\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地库车位买卖合同通用篇八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

## 一、标的

本次转让的车位位于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xxxx []编号为xx 号地下停车位，车位面积以现有的房产证为准。该车位为划线分隔，无隔断墙、无封闭，并由小区开发商划好车位分隔线；甲方保证对以上车位享有合法的所有权，甲方确保上述车位产权清晰，没有经济和民事纠纷。

## 二、使用期限

地下车库使用年限按国家法律政策的规定处理。

## 三、付款方式及责任

1、本协议所指本宗车位转让金总价款为人民币158000、00元（大写：壹拾伍万捌仟元整），乙方付款方式为，预付款79000、00元，余款79000、00元待车位房产证过户手续完成当天一次性付清，乙方于本协议签订时向甲方付清全部车位转让金。（此价格中不包含汽车车位的物业管理服务费，转让后的物管费由乙方承担，即：乙方需另外支付甲方已交付的车位物管费，该笔费用以该小区物管确认金额为准）

2、甲方收到乙方车位转让金后，原小区开发商向甲方转让该车位而来的相关权益（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已



经全部转移到乙方，甲方无权另行处路该车库。

3、转让后，甲乙双方须到小区所在的物业公司备案，就车位物业管理费缴存办理移交手续。

四、该协议签署后甲方需配合乙方办理过户手续，直至所有手续移交完成为止，过户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甲乙双方在房产局办理车位房产证过户手续当天，甲方移交停车卡。

## 五、使用管理

1、自甲方向乙方移交该车位之后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使用该停车位，须服从和遵守小区所在物业公司的统一管理，并交纳相应的车位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 六、生效条件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效力，合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对本协议未尽事项应协商解决，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基层人民法院管辖。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合同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一、双方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二、车位明细图的有效复印件；

三、购车位的有效发票复印件；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 地库车位买卖合同通用篇九

买受人(乙方)：

第一条：车位坐落地点及编号

该车位位于紫玉东方地下停车场 号。

第二条：车位使用权出让金额及付款期限

第三条：车位交付时间

甲方应在乙方付清全部车位款后，于 年 月 日将该车位交付给乙方使用。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2.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交付该地下车位。
3. 甲方明确该地下车位无权属争议。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取得车位所有权后，在车位所依附的土地使用年限范围内，乙方享有该车位占有、使用、收益、转让的权利。
2. 乙方在使用该地下车位时，不得妨碍或损害该地下车位的各种设施设备。
3. 乙方应按停车场限高及甲方划定的停车线内停放车辆，由乙方的过错导致车辆受损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4. 乙方所选定车位位于单元出入口位置的，乙方需按照规定停放车辆，并保证车辆停放安全，甲方不承担车辆停放管理责任。
5. 乙方应按物业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缴纳其相应的物业管理费用，并享受相应的物业管理服务。
6. 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妨害、阻挠、干扰甲方及物业公司对车位公共设施和共有部分(如：进出停车场通道、通风管道、动力设备、照明、消防设施等)进行维修、保养和维护的工作。
7. 乙方在转让其所购的紫玉东方号房屋，失去紫玉东方业主身份时，需将其所购车位一并转让给购房人或其他紫玉东方的业主，不得转让给非紫玉东方的业主。转让价款由双方自行协商，甲方不予干涉，但需将转让合同报甲方备案。
8. 乙方如出租其车位，必须出租给紫玉东方的业主，并需将租赁合同报甲方备案。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本合同一经签署，甲、乙双方均应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任何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责任与义务的行为均构成违约。
2. 乙方如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车位款，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有权在向乙方发出解除合同后5日内另行出售该车位使用权，乙方按逾期应付款的百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经甲方同意继续履行合同的，自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之第二日起至全额支付合同款之日止，乙方按日向甲方支付逾期应付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3.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将该车位交付乙方使用，(除不可抗力因素以外)，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解除

合同的，甲方应在乙方解除合同的通知到达之日起七日内无息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乙方累计已付款的百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时，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之第二日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甲方按日向乙方支付已付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4. 如乙方在转让紫玉东方所购房屋时，未将本合同约定的车位转让给紫玉东方的业主，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重新出售该车位。

第七条：其他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地库车位买卖合同通用篇十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

### 一、标的

本次转让的车位位于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编号为 号地下停车位，车位面积以现有的房产证为准。该车位为划线分隔，无隔断墙、无封闭，并由小区开发商划好车位分隔线；甲方保证对以上车位享有合法的所有权，甲方确保上述车位产权清晰，没有经济和民事纠纷。

### 二、使用期限

地下车库使用年限按国家法律政策的规定处理。

### 三、付款方式及责任

1、本协议所指本宗车位转让金总价款为人民币158000.00元(大写:壹拾伍万捌仟元整)，乙方付款方式为，预付款79000.00元，余款79000.00元待车位房产证过户手续完成当天一次性付清，乙方于本协议签订时向甲方付清全部车位转让金。(此价格中不包含汽车车位的物业管理服务费，转让后的物管费由乙方承担，即:乙方需另外支付甲方已交付的车位物管费，该笔费用以该小区物管确认金额为准)

2、甲方收到乙方车位转让金后，原小区开发商向甲方转让该车位而来的相关权益(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已经全部转移到乙方，甲方无权另行处路该车库。

3、转让后，甲乙双方须到小区所在的物业公司备案，就车位物业管理费缴存办理移交手续。

四、该协议签署后甲方需配合乙方办理过户手续，直至所有手续移交完成为止，过户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甲乙双方在房产局办理车位房产证过户手续当天，甲方移交停车卡。

### 五、使用管理

1、自甲方向乙方移交该车位之后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使用该停车位，须服从和遵守小区所在物业公司的统一管理，并交纳相应的车位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 六、生效条件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效力，合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对本协议未尽事项应协商解决，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基层人民法院管辖。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合同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一、双方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二、车位明细图的有效复印件；

三、购车位的有效发票复印件；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